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焦作市马村区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 JXMB5-017

致：宜兴市铜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
甘肃海霖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
焦作市光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

主题：关于中控楼施工进度问题

内容：根据甲方的要求以下工序按照并网时间节点制定的完工时间，严格按照此时间加快施工进度

- 1、现场桩基础拉拔试验定在本月 11 号必须完成；
- 2、箱变基础施工在本月 20 号必须完成，并具备设备安装；
- 3、光伏场区的桩基础东区、西区的在本月 20 号必须浇筑及打桩完成；
- 4、支架安装东区、西区在本月 30 号必须安装完成；
- 5、组件安装在 2016 年 12 月 5 日必须完成；
- 6、光伏区电缆工程敷设机电安装工程在 2016 年 12 月 10 日必须完成；
- 7、升压站室内外基础在本月 10 号必须具备安装条件；
- 8、综合楼基础及框架屋顶封顶在本月 23 日必须完成；
- 9、中控楼室内外装修在 2016 年 12 月 10 日必须完成；
- 10、一次、二次接线及设备安装在 2016 年 12 月 15 日必须完成；
- 11、升压站设备调试在 2016 年 12 月 20 日必须完成；

针对以上施工工序节点，望各施工单位严格制定好施工计划，推快施工进度，如未按照此时间完成该项工序，将进行重罚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
总监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

期：



填报说明：本表一式三份，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，抄送相关单位。